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10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neeq.com.cn/>）公开披露了《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前的具体内容

“一、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

（一）、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变动前		本次股份变动后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蔡宜东	合计持有股份	11,026,641	16.4087%	13,440,000	20.0000%	2021年10月14日	大宗交易
	其中：无限售股份	2,756,660	4.1022%	5,170,019	7.6935%		
	有限售股份	8,269,981	12.3065%	8,269,981	12.3065%		

2021年10月14日，公司股东蔡宜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2,413,359股，增持后，蔡宜东的持股比例由16.4087%增加至

20.00%。”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一、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

(一)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变动前		本次股份变动后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蔡宜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周勇、蔡永辉、宋靖	合计持有股份	13,246,641	19.7122%	13,496,641.00	20.0843%	2021年8月17日	大宗交易
	其中：无限售股份	4,121,660	6.1334%	4,371,660	6.5055%		
	有限售股份	9,124,981	13.5788%	9,124,981	13.5788%		

2021年8月17日，公司股东蔡宜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周勇通过大宗交易增持250,000股，增持后，蔡宜东持股比例由19.7123%增加至20.0843%。”

三、其他相关说明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2023年12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23-084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